

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

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波海运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拟分别向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、浙江浙能煤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、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 51%股权、浙江浙能通利航运有限公司 60%股权和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 77%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经本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1546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 号）》（以下简称“128 号文”），本公司就本公司股票在连续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期间股价涨跌幅情况出具说明如下：

根据 128 号文的规定，本公司股票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期间股价涨跌幅情况、同期上证指数及航运 II（申万）涨跌幅情况如下：

日期	宁波海运收盘价	上证指数收盘点	航运 II（申万）
2017 年 12 月 21 日	5.33	3300.06	1533.73
2018 年 1 月 18 日	5.02	3474.75	1564.45
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 累计涨幅	-5.82%	5.29%	2.00%
剔除大盘因素后的累计 涨幅		-11.11%	
剔除同行业因素后的累 计涨幅		-7.82%	

本公司 A 股股票价格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幅为-5.82%，剔除上证指数涨幅后累计涨幅-11.11%，剔除航运 II（申万）后累计涨幅-7.82%。

据此，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，本公司股价在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 20%，未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第五条相关标准。

特此说明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〉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》之签章页)

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(签章)
2018年4月17日

A red circular seal of Ningbo Marine Shipping Co., Ltd. The outer ring contains the company name in Chinese characters. The center features the characters '董事会' (Board of Directors) in a stylized font. The date '2018年4月17日' is stamped below the seal.